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91(b)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 《结论文件》：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

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新西兰、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拉圭：决议草案

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

大会，

回顾其 1982 年第十二届特别会议，即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所作的发起世界裁军运动的决定，¹

铭记其 1992 年 12 月 9 日第 47/53 D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决定世界裁军运动今后改称“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世界裁军运动自愿信托基金则改称“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自愿信托基金”，

回顾其 1996 年 12 月 10 日第 51/46 A 号、1998 年 12 月 4 日第 53/78 E 号、2000 年 11 月 20 日第 55/34 A 号、2002 年 11 月 22 日第 57/90 号和 2004 年 12 月 3 日第 59/103 号决议，

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报告，²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二届特别会议，全体会议》，第 1 次会议，第 110 段和 111 段。

² A/61/215。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报告，² 其中他强调该方案网站的内容和专题激增，越来越多的会员国和其他用户利用这个网站；

2. **赞扬**秘书长努力有效利用他可动用的有限资源，包括以电子手段，尽可能广泛地向各国政府、新闻媒体、非政府组织、教育界和研究机构传播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的资料，并开办研讨会和会议方案；

3. **强调**宣传方案的重要性，作为一个十分重要的工具，可以使所有会员国充分参与联合国各机构关于裁军问题的审议和谈判，可以根据需要协助各国遵守条约，并促进议定的增进透明度的机制；

4. **高度赞扬**裁军事务部第一次在线提供《联合国裁军年鉴》2004 年版以及 2002 年和 2003 年档案版；

5.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新闻部和各新闻中心合作实现宣传方案的目标；

6. **建议**宣传方案继续如实、均衡、客观地宣传、教育和促使公众了解军备限制和裁军领域内多边行动的重要性和对这种行动的支持，包括联合国和裁军谈判会议所采取的行动，并侧重于：

(a) 继续以所有正式语文出版裁军事务部的最重要出版物，《联合国裁军年鉴》；

(b) 继续保持作为联合国网站组成部分的裁军因特网网站，并以尽可能多的正式语文制作该网站的不同版本；

(c) 继续加强联合国同公众的相互联系，主要是非政府组织和研究机构，以帮助推动在对问题有所了解的情况下进行关于军备限制、裁军和安全等议题的辩论；

(d) 继续就军备限制和裁军领域关心的议题组织讨论，以期在会员国与民间社会之间扩大了解并促进意见和资料的交流；

7. **承认**一些国家政府对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自愿信托基金的重要支助并再次请各会员国为该基金作出进一步贡献，以保持一个强有力的推广方案；

8.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³ 所载的建议，该报告审查了 2002 年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研究报告⁴ 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³ A/61/169 和 Add. 1。

⁴ A/57/124。

9.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内容包括联合国系统前两年内执行宣传方案各种活动的情况和联合国系统设想随后两年内在该方案下进行的活动；

10.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